

海南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 编制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NZP-2023-201C

采购单位：临高县林业局

代理机构：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采购需求	16
第四章：合同条款	19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六章：评标办法	4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海南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6月1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ZP-2023-201C

项目名称：海南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预算金额：2028207.38 元

最高限价：2028207.38 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服务期：30个工作日内完成外业调查工作；90个工作日内完成数据汇总、成果材料编制等工作并提交成果材料至甲方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并加盖公章）；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甲级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相关专业副高（含）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近 1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记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函，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3.4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0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05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

方式：网上下载。

(1) 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查看电子版的采购文件及其他文件；

(2) 线下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05月23日至2023年05月30日，每天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 线下现场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文华路8号建信大厦12层1201室（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交材料清单：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以上材料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未到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登记均视为无效报名。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

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06月13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楼2号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临高县林业局

地址：临高县

联系方式：0898-282843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文华路8号建信大厦12层1201室

联系方式：0898-685217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电话：0898-6852179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货物、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临高县林业局 地 址：临高县 联 系 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898-28284382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文华路8号建信大厦12层1201室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898-6852179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
5	招标文件的修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
6	服务期：30个工作日内完成外业调查工作；90个工作日内完成数据汇总、成果材料编制等工作并提交成果材料至甲方验收。
7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备选方案：不接受
9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账户名称：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2201 0275 0920 0678 537 开 户 行：工商银行海口世贸支行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银行保函支付等形式，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 须在“备注”中注明：HNZP-2023-201C 保证金 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投标人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响应无效。

1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
12	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按竞争性投标文件要求格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纸质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
13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壹份（U盘）。 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及页码，不得用活页装订。 正本为单面打印胶装；副本建议采用正本全本双面复印件（胶装）；电子版提供PDF格式（正本完整扫描件）和WORD格式（最终版文件，与提供的纸质版文件一致），均以投标人名称命名。
14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15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正副本的同时，应将投标文件电子版（PDF格式和WORD格式）单独密封一份并标明“电子版”一并递交。
1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13日15点00分
17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8	出现以下情况将可导致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被拒绝： 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 响应函或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投标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递交的要求； 5. 投标文件的响应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存在重大偏离；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9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名，其中 <u>1</u> 名采购人代表， <u>4</u> 名专家组成，专家在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0	推荐成交候选人 <u>3</u> 名
21	本次预算（最高限价）金额为人民币：2028207.38元，超出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

2.2 必须在本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购买采购文件参加本项目的

2.3 投标人其他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4. 法律适用

4.1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在 7 个工作日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招标文件由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7.4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8. 招标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十五天，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招标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8.2 对招标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更正公告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

8.3 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投标人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语言文字）。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 投标人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9.3 除在招标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9.4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目录及有关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0.1.1 投标函、投标报价及相关证明文件。

10.1.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0.2 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商标、牌号或其目录编号，仅起说明作用并非进行限制。

10.3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1. 投标报价

11.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1.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

11.3 预中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追加预算，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预中标人，而递选下一个顺位排序人。

12. 投标货币

12.1 投标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

13.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条。

13.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3.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4.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中标人不按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5.1 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每份投标文件均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及页码，不得用活页装订。正本为单面打印胶装，副本建议采用正本全本双面复印件（胶装）；电子版提供PDF格式（正本完整扫描件）和WORD格式（最终版文件，与提供的纸质版文件一致），均以投标人名称命名。

15.2 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15.3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废标处理。

15.4 投标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6.2 投标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分包号（如有的话）；
- （3）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16.3 投标文件未按第 16.1 和 16.2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 8 条规定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 迟交的投标文件

1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9.2 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密封，并按第 16.2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投标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19.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0.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

20.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或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不符合第13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0.5 按照第19条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拆封。

21. 评标委员会

21.1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从海南省综合专家库随机抽取4名专家及委派1名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2. 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22.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22.3 所谓偏离是指投标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2.3.1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4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2.4.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投标人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要求投标人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

23.3 投标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询标。

24. 评标及定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标办法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25. 评标过程保密

25.1 在宣布中标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和中标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5.2 投标人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5.3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络。

25.4 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标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授标及签约

26.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

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

27. 质疑处理

2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8. 中标通知

28.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8.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0. 政策功能

30.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

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30.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0.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0.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5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30.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12 月 18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规定及财政部 2022 年 5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第二条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以上办法、通知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30.7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0.8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0.9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临高角风景名胜区位于海南省临高县北部沿海，2021年，临高县人民政府依据中办发〔2019〕4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厅字〔2019〕48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有序处置临高角风景名胜区历史遗留问题和现实矛盾冲突，在确保有价值的风景名胜资源以及自然景观、自然遗迹和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的基础上，在调查调研和评估论证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临高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2-2035年）》。2022年9月，总体规划获海南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琼府函〔2022〕122号），规划总面积1517.00公顷。

2022年11月，临高县人民政府根据《风景名胜区条例》和琼府函〔2022〕122号文件精神，启动《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二、技术要求（服务需求）

（一）总体目标

有序开展临高角周边风景资源调查、边界范围和功能区布置以及详细规划调查调研，科学编制《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并确保所有成果材料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条例、建设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相关技术规程规范的要求，并顺利通过临高县林业局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

1. 详细规划应遵循总体规划的指导思想，以严格保护为底线，细化并落实总规的各项保护目标，但同时深入挖掘景区的风景资源，并活化资源，真正实现景区的可持续发展；

2. 在总体规划和其他相关规程规范的基础之上，详细规划要针对临高角景区的相关问题予以更加系统详尽的分析，尊重现状但不拘泥于现状，创新性地提出解决方案，并保证方案落实的可行性；

3. 详细规划应从临高角景区整体出发，围绕现状问题，谋划临高角景区的未来发展，系统性提出具有前瞻性和引领性的宏观规划愿景。但要针对规划愿景制定具体的分项目标体系、国土空间布局、建设指标系统、规划措施策略和分期实施方案。确保详细规划的实施性和指导性。

（二）主要工作内容

依据国家和海南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按照《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标准（GB/T51294-2018）》等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以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

划为指导，紧密衔接临高县林业、旅游、国际湿地城市建设、国际慢城市建设、乡村振兴等专项规划，按照“三区三线”管控要求，在全面调查和论证分析的基础上，协调各景区保护及发展之间的矛盾，对其下一步的保护、管理和开发利用进行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控制和引导，编制《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

1. 严格遵守临高角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和管理、河海岸线、海防林以及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规定和法定规划。

2. 本次景区详细规划编制内容和成果应满足相关法规、规范的规定和深度要求；同时满足临高角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及相关主管部门对规划编制内容和深度的要求；编制成果须满足规划上报和归档要求。

3. 通过现场勘察、数据收集和走访问卷等手段，对景区的现状用地、建设量、风貌格局和资源保护利用等现状进行全面调研，作为规划编制的基础。

4. 深入解读总规，全面落实总规提出的目标和理念。以调研结果为基础，详细分析景区问题，落实总规的规划要点。对景区的风景资源保护、建设管控和发展引导进一步研究深化。对景区的建设规模深入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规划管控措施和方法，确保其切实可行，实现景区的发展目标。

5. 详细编制的内容框架应体现景区特色，规划的重点要点应具备景区的针对性，并鼓励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创新。

（三）成果提交

编制成果资料包括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文本、规划说明书（含附表）、规划图件、相关附件。

三、商务要求

1、项目名称：海南临高角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2、项目地点：临高县。

3、预算：2028207.38 元

4、服务期限：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外业调查工作；9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数据汇总、成果材料编制等工作并提交成果材料至甲方验收。

5、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6、验收：

(1) 确保所有成果材料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条例、建设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相关技术规程规范的要求，并顺利通过临高县林业局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

(2) 整个项目按规定的时间完成后，投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接到验收申请后及时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组织考评验收，并将成果按要求提交相关部门。

四、其他

1、投标人须以保证优质的服务质量为服务目标，不得恶意低价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在合同中约定)

合同登记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委托方(甲方):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年 月 日至 _____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 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 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三、 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 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通 讯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_____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条款，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咨询内容：_____。

2. 咨询要求：_____。

3. 咨询方式：_____。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1. 技术咨询地点：_____；

2. 技术咨询期限：至 年 月底完成；

3. 技术咨询进度：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4. 技术咨询质量要求：严格按照 GB/T9001-2015 的质量管理体系运作，乙方保障成果质量；成果文件符合相关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并通过临高县林业局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

5. 技术咨询质量期限要求：技术咨询期限与本合同有效期相同。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③乙方提交经专家评审通过并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的正式规划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即人民币：_____ 元，大写：_____ 元整。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地 址：_____

帐 号：_____

3.因财政拨款、不可抗力、乙方开具发票不符合要求等原因造成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表示理解，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己方义务。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乙方许可，对合同、乙方提供的材料不能以任何方式透露与第三方，并确保所有材料、成果的使用不得违反国家有关保密规定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此项目工作人员_____。

3. 保密期限：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执行_____。

4. 泄密责任：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和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_____。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甲方许可，对合同、成果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不能以任何方式透露与第三方，并确保所有材料、成果的使用不得违反国家有关保密规定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此项目工作人员_____。

3. 保密期限：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执行_____。

4. 泄密责任：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和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_____。

2. 乙方应当保证技术咨询工作合法合规进行，保障己方人员的人身安全。

3. 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标的。

4. 乙方确保技术咨询工作及成果不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乙方有保密义务，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转让。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本合同第三、四条约定超过 15 日的，应当按项目合同咨询报酬总额的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因乙方技术服务工作错误而造成项目重大质量事故，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尚未支付的款项，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款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3. 由于乙方原因不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供服务或工作成果，每拖延一天，乙方应按该阶段技术服务费用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拖延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尚未支付的款项，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之规定或未验收合格，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进行无条件返工或修改直至验收合格，乙方拒绝返工、修改或返工、修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尚未支付的款项，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5.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6. 乙方提供的技术、素材及提交的服务工作成果如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人格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因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该等侵权行为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本合同项下工作成果的，乙方应将违约收益转交给甲方，如该等侵权行为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事项转委托给第三方履行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9. 其他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本合同项下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向违约方主张权利所产生的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合理的调查费等。

第十条 双方确定，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作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乙方不承担责任。
2. 乙方承担部分责任。具体承担方式为无。
3.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资料所完成的技术成果，归双（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乙、双）方所有。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负责本项目的联络、沟通和协调工作。
2. 监督合同实施。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未及时通知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
2. 因发生重大政策变动。

第十四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1. 提交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无。

第十六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无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无。

第十七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无。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技术、商务要求响应表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技术服务方案
- 七、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致：海南中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递交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副本： 电子版：
备注	

注：1、投标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投标报价总额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3、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天有效（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公司名称（盖章）：_____

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到场提供法人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技术要求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货物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技术规范 主要条款描述	投标人 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注：①、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②、投标人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货物、材料等也请列出。
③、请在“投标人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④、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五、商务要求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商务条款，并对所有商务要求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商务要求条款描述	投标人商务要求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投标人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投标人商务要求条款描述”中列出所投项目的详细商务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六、资格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七、技术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八、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九、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十二、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一）评审规则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步骤 先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由招标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评出价格得分。技术、商务得分与价格得分相加即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出一至三名中标候选投标人。

（二）初步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3.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详细评审

1、本次招标评分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技术、信誉、业绩、服务、价格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数值等，总分值 100 分。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标书中的商务、技术与服务部分进行打分，汇总后按算术平均法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得分；报价得分通过计算直接取得；报价得分加评委算术平均得分，为投标人的总得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商	供应商	供应商
1	企业证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甲级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相关专业副高(含)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记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财务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社保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声明函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6	无违法记录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函,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	其他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结 论					

-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 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 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 “资格性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商	供应商	供应商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报价项目完整性,报价唯一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响应,漏报其响应将被拒绝;报价是否唯一			
3	投标保证金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服务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综合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
价格评分 (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10
商务评分 (46分)	业绩	2019年01月0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的得3分，最高得9分 证明材料：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9
	人员配置	①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正高级职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的得4分，具有林业副高级职称（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林业中级职称（工程师）的得2分。 ②拟派的技术负责人具有林业正高级职称得4分，具有林业高级职称得3分，林业中级职称得2分。 证明材料： 提供人员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复印件、人员近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8
		③拟派本项目其他成员中具有林业正高级工程师一人得3分，副高级工程师一人得2分，工程师一人得1分，该项满分为20分。 证明材料： 提供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人员不重复加分，出现重复人员则取最高分项。	20
	综合实力	①具有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颁发的林业相关获奖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该项满分为3分； ②具备在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 ③具备在有效期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 ④具备在有效期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 证明材料：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9

技术评分 (44分)	服务总体方案	<p>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准备、调查方法、进度计划、工作步骤、技术路线及保密等内容：</p> <p>①对项目目标定位准确，技术准备充分，调查方法先进科学合理，工作步骤全面具体，技术路线清晰，得15分；</p> <p>②技术准备较为齐全，调查方法满足工作开展基本要求，工作步骤内容基本完善，技术路线合理，得10分；</p> <p>③技术准备一般，调查方法不能完全满足工作开展基本要求，工作步骤内容较为简单，技术路线合理，得5分；</p> <p>④不提供不得分。</p>	15
	重点、难点分析	<p>①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切合研究背景和目的，且对策与方案建议具有较强可操作性和实用性得10分；</p> <p>②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简单，且对策与方案建议的参考价值一般，得6分；</p> <p>③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研究重点、难点分析不符合项目背景，且对策与方案建议存在较多不合理之处，得2分；</p> <p>④不提供不得分。</p>	10
	质量保障措施	<p>①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条理清晰，内容细致，可行性高的得10分；</p> <p>②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项目工作要求，得6分；</p> <p>③质量保证措施存在缺陷，内容欠合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p> <p>④不提供不得分。</p>	10

	服务保障措施	<p>针对本项目拟定的后续服务保障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后续服务能力,响应时间等内容:</p> <p>①服务保障措施科学合理,条理清晰,内容细致,可行性高的得9分;</p> <p>②服务保障措施合理,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项目工作要求,得5分;</p> <p>③服务保障措施存在缺陷,内容欠合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p> <p>④不提供不得分。</p>	9
--	--------	--	---